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联讯

股票代码：300277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 层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金投金融大厦
3509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修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修订）》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3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海联讯	指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77，原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金投集团	指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资本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所持有的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830,000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年修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杭州金投集团基本介绍

企业名称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35层
法定代表人	沈立
注册资本	531,415.51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253931487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	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等
经营期限	1997年8月28日至2047年8月27日
主要股东名称	杭州市人民政府（90.5912%）、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4088%）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金投金融大厦3509

(二) 杭州金投集团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市人民政府	481,415.51	90.59
2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9.41
合计		531,415.51	100.00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职务
沈立	男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琴箫	女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胡光伟	男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副书记、董事
孙利祥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虞群娥	女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沈向明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唐科伟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宓挺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刘铁军	男	中国	否	中国	董事
张志文	男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徐峰	男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委员、纪检监察组组长
章建光	男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楼未	女	中国	否	中国	副总经理
施跃强	男	中国	否	中国	副总经理
袁渊	女	中国	否	中国	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海联讯 29.80%的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上市板块	持股情况
1	300643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创业板	杭州金投集团持股 6.57%
2	834069	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基础层	杭州金投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州市民卡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6.05%
3	600083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主板	杭州金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杭州锦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持有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杭州金投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为贯彻落实杭州市关于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的战略部署，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要求，杭州金投集团持有的海联讯全部股份 99,830,000 股（占海联讯总股本的 29.8%）拟无偿划转给杭州资本。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持有海联讯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海联讯股份的具体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国有股权内部无偿划转。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99,83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8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方式划出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99,83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80%。

2024 年 1 月 2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资本签署的《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¹股份划转事项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24]4 号），同意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海联讯 99,83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9.80%）无偿划转给杭州资本。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资本签署的《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划出方：杭州金投集团

划入方：杭州资本

主要条款：本次股份划转中被划转的股份为杭州金投集团持有的海联讯 29.80% 的股份（对应 99,830,000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双方同意，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本次股份划转的基准日；本次股份划转为无偿划转，杭州资本无需向杭州金投集团支付任何价款。

¹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即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协议签订时间：2024年1月24日

先决条件：双方同意，本次股份划转的实施取决于以下先决条件的全部成就及满足（除非经双方协商确认以书面方式同意放弃全部或部分条件）：

- （1）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并生效；
- （2）双方就本次股份划转相关事宜获得其内部有权机构的决议；
- （3）双方就本次股份划转相关事宜取得有权机关的备案、审批、批准。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杭州市人民政府。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应当披露的基本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进行了合理的调查和了解，确认受让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主体资格和资信情况符合《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受让意图明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七、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海联讯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杭州资本签署的《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 5、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事项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24]4号）。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海联讯董事会办公室。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沈 立

签署日期：2024年1月30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 60 号东清大厦 206-6 室
股票简称	海联讯	股票代码	3002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99,830,000</u> 股 持股比例： <u>29.8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99,830,000</u> 股 变动比例： <u>-29.80%</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0</u>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u>0.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 年 1 月 29 日 方式：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现金交易对价，不涉及资金来源问题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取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复，尚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沈立

签署日期：2024年1月30日